

東亞（強積金）集成信託計劃

管治報告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

（此文本乃中文譯本，如與英文有任何差異，
以英文版本為準）

第 1 部分：受託人的管治框架

關於受託人

東亞（強積金）集成信託計劃（「本計劃」）是東亞銀行有限公司（「東亞銀行」）推出的一項強制性公積金計劃，透過管理計劃成員的供款，為他們提供退休福利。

東亞銀行（信託）有限公司（「東亞信託」）是東亞銀行集團的成員，擁有超過 40 年為大型退休計畫提供受託人服務的管理經驗。

受託人的管治框架

良好的治理對任何機構的成功至關重要，以配合機構如何謹慎地行使其權力和有效地管理資源。它通過問責、透明和知情決策建立了有效和高效運營的基礎。穩健的治理框架包括指導機構運營和服務交付的原則、政策和程序。

在東亞信託，我們認識到良好的管治對我們業務的長期和可持續成功至關重要。我們已建立了完善的管治框架，涵蓋公司及計劃成員的利益，除此之外，這些框架包括持續監控強積金計劃資產的投資表現，以及保護數據以確保計劃成員個人資料的機密性。

東亞信託的管治框架有三個關鍵組成部分。首先，是一個能夠有效管理公司並照顧成員利益的董事會。其次，是健全的法規合規性和風險管理，確保東亞信託的所有業務運作均符合法規要求。第三，定期審查計劃資產的投資表現和營運效率，以履行受託人對東亞強積金計劃受益人的信託責任。通過堅持這三個關鍵組成部分，東亞信託能夠培養卓越文化，讓我們的持份者和強積金客戶在這個堅實的基礎上建立信任和信心。

要實現公司的管理，有賴於一個完善的董事會，請參閱下列「**東亞信託的董事會**」部分的詳述。為了監督法規合規性和風險管理，公司設立了風險管理委員會，獲董事會授權處理日常營運風險管理相關事宜，下列「**委員會的設立與職權授權**」部分將詳細闡明風險管理委員會的功能。至於計劃資產的表現，東亞信託的董事兼行政總裁將出席每月跟投資經理的檢討會議，並在每次董事會會議上呈報投資表現。投資表現的討論將在本管治報告的第 2 部分「**強積金評估範圍**」中作詳細論述。

東亞信託的董事會

東亞信託由一個高效率的董事會領導，該董事會負責管理公司並維護強積金計劃成員的最佳利益。東亞信託董事會（「董事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指導和監督公司的事務、提供長期的戰略方向、將日常運營和管理職責委派給行政總裁，並確保在履行東亞信託的信託人職責時符合相關條例與法定要求。

為了有效地履行上述職責，董事會亦有責任確保公司的財務報表根據現行會計準則和法律提供真實且公允的觀點。董事會亦負責監督企業管治事宜，包括管治政策的制定、實施和監控。東亞信託確保董事會得悉市場發展和法規更新，從而讓董事會能指導東亞信託尋求新興機遇並採取戰略行動。

i. 董事會組成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的財政年度，董事會包括有 5 位董事，包括 1 位執行董事、3 位非執行董事及 1 位獨立非執行董事。

姓名	董事會職位	職銜
李民橋先生	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東亞銀行聯席行政總裁
唐漢城先生	非執行董事	東亞銀行副行政總裁及營運總監
陳祖業先生	執行董事	東亞信託行政總裁
吳啟敏先生	非執行董事	東亞銀行個人銀行副主管
張文菊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自 2025 年 6 月 30 日起退休）	
張智媛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澤銘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自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起辭任並加入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鑑於本財政年度內有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董事會已確定接任人選，相關申請程序正在進行中。東亞信託旨在恢復董事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架構，使其佔董事會成員總數的比例超過 40%。

董事會中的大多數成員為非執行董事和獨立非執行董事，以確保董事會在決策上的獨立性。他們為董事會帶來廣泛的專業經驗以及財務和策略建議。所有非執行董事均為東亞銀行集團的高級代表，且不在信託公司的管理層中擔任日常的行政職務。東亞信託的行政總裁由董事會任命為執行董事，負責監督東亞信託的業務和財務表現。

其中一位非執行董事擔任董事會主席。將主席一職與東亞信託行政總裁角色的分離，以提升每個職位的問責性及其職責。董事會的職權範圍概述及規定了各自的職責。

獨立非執行董事在董事會討論及東亞信託進行的主題審查中提供公正持平的意見。目前，東亞信託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律師及會計師，他們在法律、金融及退休金領域擁有深厚的專業知識。

東亞信託將把服務超過九年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視為長期任職者。長期任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將由風險及合規部門進行進一步檢視，並每年確認其獨立性。

ii. 董事會流程

東亞信託有責任向董事提供高質量及準確的資訊，以協助董事們有效地履行董事會的職責和責任。根據強積金計劃管理局對強積金受託人管治原則的建議，原則 4 - 確保董事會成員履行其職責，東亞信託已建立框架並在準備董事會會議工作時嚴格遵守。董事會每半年召開一次會議，以監督東亞信託的運作，會議通常以面對面的方式舉行，以促進有效的討論、決策和合作。必要時，會議亦可透過虛擬方式進行。董事會會議透過董事會文件傳閱的更新，將促進董事會成員之間的溝通和透明度，從而履行對東亞信託的營運表現及戰略性增長作出監督職責。

iii. 董事會保留決策的主要事項

在每次半年召開的董事會會議期間，將涵蓋全面的議題以確保覆蓋所有業務功能。董事會保留決策的主要範疇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幾點：

公司策略

- 強積金投資檢討與策略——由東亞聯豐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呈報
- 強積金業務及其他信託業務更新
- 東亞強積金基金的表現

財務

- 東亞信託的財務業績

行業發展

- 強積金市場更新（包括積金易平台和 ESG 整合）
- 信託市場更新

公司治理

- 合規與風險管理（包括合規監控與投訴）
- ESG 相關議題

以下是董事會於期間內已批准的主要事項：

- 對風險管理委員會的治理與業務計畫及職權範圍進行年度檢討
- 審計財務報表及報告，以及審計員的任命
- 多項有關上線至積金易平台的決定
- 批准新信託業務及信託業務的主要安排
- 批准投資經理人更新的修訂契約
- 批准上線至積金易平台的強積金信託契約及計劃說明書
- 批准簽發確認聲明，確認東亞信託已妥善且完整地採取了通知中規定的各項必要行動，以確保東亞（強積金）行業計劃能於 2026 年 4 月 30 日順利上線至積金易平台
- 申請為東亞各強積金計劃上線至積金易平台為期三個月的財政援助
- 由東亞信託擔任受託人的各項計畫及基金的報告與財務報表
- 董事的任命和辭職
- 批准成立新風險管理委員會及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

iv. 董事會效能與多樣性

董事會成員均衡地擁有廣泛的經驗和專業技能，適用於東亞信託業務的需求。每年，東亞信託的風險與合規部門都會根據董事會的結構、規模和組成，來評估董事會的效能，以確保其符合東亞信託的策略、治理和業務需求。

委員會的設立與職權授權

董事會成立了風險管理委員會，通過檢視和監控與東亞信託日常業務相關的重大問題，加強其監督和監控職能。風險管理委員會向董事會提供寶貴的意見和建議，使其能夠根據可靠的建議作出明智的決策。

為確保董事持續了解與受託人業務相關的任何重大問題，我們會及時編制並傳閱詳細的報告和會議紀錄，使董事會能夠獲得最新的信息，以履行其監督責任並做出明智的決策。

i. 風險管理委員會

自 2026 年 1 月起，風險管理委員會升格為董事局層級的委員會，並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出任主席（原由東亞信託董事及行政總裁出任主席）。風險管理委員會每季舉行會議，並由各部的主管人員代表出席參與：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主席
董事及行政總裁	成員
東亞銀行個人銀行主管	成員
東亞信託董事及個人銀行副主管	成員
強積金業務主管及東亞銀行保險業務主管	成員
高級強積金行政經理	成員
高級市場傳訊經理	成員
高級風險及監管經理	成員
高級基金會計經理	成員
高級信託服務經理	成員
高級企業會計經理	成員
風險及監管經理	秘書

風險管理委員會在監督和管理東亞信託的風險相關問題中發揮了關鍵作用。其主要職責之一是仔細審查和監控東亞信託的風險狀況，考慮公司的風險承受能力以及當前和預期的風險暴露情況。這包括了解有關風險管理的監管更新，並評估其對組織的潛在影響。

風險管理委員會的另一個重要任務是仔細審查年度風險評估的結果，以評估主要風險程度。此外，委員會審查審計報告，以識別可能削弱我們應對不利條件能力的控制弱點，特別是涉及盈利能力、資本充足性、流動性及數據安全方面。必要時，風險管理委員會建議並實施措施以減輕這些潛在影響。

此外，風險管理委員會監督東亞信託的業務復原和決議計劃的制定和實施，旨在確保公司能夠有效應對危機。委員會還負責及時向東亞的董事會報告重大問題，並在必要時向監管機構上報相關事宜。

按風險管理委員會升格為董事局層級的委員會舉行季度會議（自 2026 年 1 月起），同時亦增設額外的風險管理工作小組以協助日常營運的風險相關事宜。風險管理工作小組由東亞信託董事及行政總裁出任主席，並每月舉行工作會議。

ii. 風險管理委員會在此期間的行動摘要

在此報告期間，風險管理委員會召開了首次會議並討論了以下事務中出現的主要風險問題，建議了相應的風險緩解措施，並監控風險管理過程的進展：

- 由積金局 (MPFA) 及金管局 (HKMA) 進行的實地視察
- 積金易平台 (eMPF) 專案相關事宜 - 包括銀行對帳、行業計劃內過往獲授權簽署人的處理，以及資料擷取的時間表
- 落實取消長期服務金/遣散費 (LSP/SP) 對沖安排
- 針對資料遷移專案提供 KPMG 團隊支援安排
- 強積金銷售模式的重整
- 檢視內部稽核的稽核結果及合規審查部的合規審查結果
- 審閱季度合規及監管報告，以及所發現的風險和合規問題

第 2 部分：強積金評估範圍

I. 物有所值評估

在東亞信託，我們致力為計劃成員提供物有所值的強積金計劃，與積金局的使命保持一致。儘管基金開支比率是成本的一個關鍵指標，但我們明白僅僅低收費並不是唯一轉化為良好價值的因素。因此，我們密切監控基金的表現，確保基金開支比率在保持低且合理的同時，並能獲得合理的回報。

我們對物有所值的評估不限於基金開支比率和基金投資表現等量化指標。由於許多成員在整個職業生涯中都依賴我們的強積金計劃，我們努力提供適當和充足的投資基金選擇，以滿足他們在不同人生階段中的不同投資需求和風險偏好。我們還優先提供高效率和方便使用的服務，確保為成員帶來滿意的客戶體驗。

我們對物有所值的承諾是透過不斷檢視及改善東亞強積金計劃以滿足成員的期望和需求，對市場環境的變化和計劃成員需求的演變保持警覺。我們對基金開支比率、基金投資表現和其他定性因素的關注使我們能夠提供物有所值的服務，亦履行作為強積金受託人的受託責任。

下表列出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物有所值評估於四個主要範疇的總結：

表一：物有所值評估的總結

	評估範疇	評估結果	後續計劃/行動
1	基金表現 – 表現監察	成分基金中並沒有基金觸發了現有的基金監察機制。	持續監控成分基金的投資表現。
2	費用水平 – 檢視基金開支比率	計劃的基金開支比率為 1.17163% 顯注低於市場平均開支比率 1.34% ¹ 。	持續檢視市場的平均開支比率。
3	基金種類 – 檢視基金選擇及對投資經理的盡職調查	全面的基金選擇，並對投資經理進行年度盡職調查，以確保投資策略與目標一致。	持續檢視本計劃提供的投資選項。 繼續對投資經理進行年度盡職調查。
4	予計劃成員的服務 – 成員體驗	隨著成功轉移至積金易，一系列新措施已相繼推出，旨在進一步優化客戶溝通管道。	繼續按月對照同業評估我們的服務水平，以確定有待進一步改進的領域。

¹ 資料來源：強積金網站的《強積金基金平台》以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的資料計算
https://mpf.mpfa.org.hk/tch/mpp_list.jsp

1. 基金表現 – 表現監察

本計畫提供多種成分基金，由我們的聯營公司東亞聯豐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東亞聯豐」）擔任本計畫的投資經理人（簡稱「投資經理」）管理。下表概述了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我們旗下各成分基金的表現，並比較了各自的基準或表現目標。

表二：基金表現評核

成分基金名稱	年度化淨回報（%）					成立日期
	一年	三年	五年	十年	自成立起	
東亞（強積金）65 歲後基金	4.52	4.02	0.53	N/A	2.36	1/4/2017
強積金預設投資策略參考組合 (65 歲後基金)	4.02	3.74	0.19	N/A	2.04	
東亞（強積金）亞洲股票基金	44.46	18.61	4.90	8.83	7.09	1/9/2005
理柏強積金亞洲（日本除外）股票基金類別中位數	27.14	10.37	0.34	6.27	6.07	
東亞（強積金）均衡基金	11.18	6.48	0.79	3.59	3.51	1/12/2000
理柏強積金人生階段基金 -（>40% - 60% 股票）類別中位數	11.11	6.38	0.78	3.54	3.78	
東亞（強積金）保守基金	1.64	2.74	1.93	1.62	1.84	1/12/2000
積金局訂明儲蓄利率	0.13	0.52	0.36	0.20	0.40	
東亞（強積金）核心累積基金	11.18	10.03	5.00	N/A	6.58	1/4/2017
強積金預設投資策略參考組合(核心累積基金)	11.93	9.65	4.65	N/A	6.27	
東亞（強積金）歐洲股票基金	13.92	10.07	6.53	6.61	4.32	4/1/2010
理柏強積金歐洲股票基金類別中位數	16.67	10.68	7.44	6.74	5.76	
東亞（強積金）環球債券基金	2.08	0.66	-2.60	-0.58	0.46	1/9/2005
理柏強積金環球債券基金類別中位數	2.90	1.02	-2.42	-0.65	0.87	
東亞（強積金）環球股票基金	17.26	15.05	8.56	9.74	7.32	4/1/2010
理柏強積金環球股票基金類別中位數	17.73	14.11	7.58	8.50	6.96	
東亞（強積金）大中華股票基金	30.24	11.69	-0.53	7.26	5.30	1/12/2006
理柏強積金大中華股票基金類別中位數	30.16	10.53	-0.75	7.28	5.48	
東亞（強積金）增長基金	15.27	9.05	2.22	5.19	4.32	1/12/2000
理柏強積金人生階段基金 -（>60% - 80% 股票）類別中位數	14.80	8.57	2.16	5.09	4.46	
東亞（強積金）香港股票基金	11.82	7.98	-4.12	2.76	3.92	1/9/2005
理柏強積金香港股票基金類別中位數	10.53	6.18	-4.02	3.76	3.83	
東亞（強積金）日本股票基金	26.74	16.77	8.32	8.03	1.94	1/12/2006
理柏強積金日本股票基金類別中位數	26.74	17.43	8.47	8.03	2.25	

東亞（強積金）北美股票基金	17.32	15.63	9.72	11.76	10.67	31/1/2012
理柏強積金美國股票基金類別中位數	16.03	15.94	9.88	11.84	10.61	
東亞（強積金）人民幣及港幣貨幣市場基金	4.30	1.90	1.13	1.22	1.05	3/7/2012
理柏強積金人民幣及港幣貨幣市場基金類別中位數	4.47	1.82	1.08	1.22	1.05	
東亞（強積金）平穩基金	7.43	3.99	-0.53	1.92	2.77	1/12/2000
理柏強積金人生階段基金 - (>20% - 40% 股票) 類別中位數	7.60	4.05	-0.18	2.00	2.81	
東亞中國追蹤指數基金	-0.32	8.50	-3.49	1.28	-0.48	31/1/2012
恒生中國企業指數	1.11	10.17	-2.00	3.00	1.58	
東亞香港追蹤指數基金	9.50	10.00	0.01	4.44	3.63	31/1/2012
恒生指數	10.57	10.85	0.78	5.42	5.05	

表示投資表現低於指標

我們已建立了一個全面且持續的基金表現監控機制，旨在系統地監督和評估我們強積金計劃中所有成分基金的季度表現 - （一）主動型成分基金：根據不同投資時段內，按基金類別的四分位排名進行評估；（二）追蹤指數成分基金：在預定的容差範圍內，評估不同投資時段的回報差異，並按滾動一年周期審查追蹤誤差的任何異常情況；（三）預設投資策略：在預定的範圍內，評估不同投資時段內的超額或落後表現是否處於預先設定的範圍內。這種積極主動的方法旨在確保所有基金在其管理內達到或超過預期基準，並為計劃成員提供適當回報。監控機制分為不同的協議，針對非指數追蹤成分基金、指數追蹤成分基金和預設投資策略各自設定了量身定制的標準，以準確衡量表現。

我們的基金表現監控機制不僅是診斷性的，還具有處方性。發現表現不佳的成分基金後，我們會啟動徹底的檢視流程，並要求投資經理就成分基金的表現提供解釋。

我們將進一步與東亞聯豐即該計劃的投資經理，合作討論調查結果並制定糾正措施。糾正措施將強制執行變更，旨在使表現不佳的基金的表現重新回復正軌，這可能包括調整投資策略、重新分配資產或進行管理變更。

東亞信託將通過包括定期報告和會議在內的不同渠道，向董事會更新成分基金的表現及/或其他問題，以確保對所實施措施的有效持續監控。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止財政年度，並沒有成分基金觸發了現有的基金監察機制：

表三：為計劃成員改善價值的跟進工作/計劃

基金名稱	投資經理	後續行動/計劃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2. 費用水平 – 檢視基金開支比率

受託人根據《強積金投資基金披露守則》計算基金開支比率。我們還會將當年度的基金開支比率與前一年進行比較，觀察是否有任何變化。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財政年度結束，本計劃的加權平均基金開支比率為 1.17%，顯著低於市場加權平均基金開支比率 1.34%²。這證明了我們在強積金市場同業中保持競爭力的承諾。

表四：費用水平的評估

成分基金名稱	成立日期	資產（港元）	開支比率（%）	基金種類	行業平均開支比率（%）
東亞（強積金）亞洲股票基金	1/9/2005	1,229,428,843.00	1.27763	股票基金 - 亞洲股票基金	1.22078
東亞（強積金）均衡基金	1/12/2000	1,744,260,158.80	1.33130	混合資產基金 - 41% 至 60% 股票	1.55175
東亞（強積金）保守基金	1/12/2000	1,813,999,588.32	0.81265	貨幣市場基金 - 強積金保守基金	0.82604
東亞中國追蹤指數基金	31/1/2012	163,952,347.02	1.18646	股票基金 - 中國股票基金	1.45492
東亞（強積金）歐洲股票基金	4/1/2010	192,581,512.88	1.32628	股票基金 - 歐洲股票基金	1.42449
東亞（強積金）環球債券基金	1/9/2005	350,764,994.10	1.04940	債券基金 - 環球債券基金	1.17530
東亞（強積金）大中華股票基金	1/12/2006	1,592,589,926.15	1.25716	股票基金 - 大中華股票基金	1.79542
東亞（強積金）環球股票基金	4/1/2010	649,476,344.25	1.22405	股票基金 - 環球股票基金	1.44298
東亞（強積金）增長基金	1/12/2000	3,632,864,217.60	1.35413	混合資產基金 - 61% 至 80% 股票	1.52804
東亞（強積金）香港股票基金	1/9/2005	987,008,198.31	1.28292	股票基金 - 香港股票基金	1.54248
東亞香港追蹤指數基金	31/1/2012	327,570,281.95	0.58083	股票基金 - 香港股票基金（追蹤指數）	0.82446
東亞（強積金）日本股票基金	1/12/2006	202,354,876.14	1.27814	股票基金 - 日本股票基金	1.74381
東亞（強積金）北美股票基金	31/1/2012	1,005,216,902.23	1.22975	股票基金 - 美國股票基金	1.33756
東亞（強積金）人民幣及港幣貨幣市場基金	3/7/2012	180,250,486.68	0.81219	貨幣市場基金 — 不包括強積金保守基金	0.93874

² 資料來源：行業平均開支比率，按積金局網站的《強積金基金平台》截止 2026 年 3 月 31 日資料計算，
https://mpf.mpfa.org.hk/tch/mpp_list.jsp

東亞（強積金）平穩基金	1/12/2000	1,799,684,672.38	1.31572	混合資產基金 - 21% 至 40% 股票	1.51224
東亞（強積金）65 歲後基金	1/4/2017	1,011,029,896.76	0.77979	混合資產基金 - 預設投資策略-65 歲後基金	0.77412
東亞（強積金）核心累積基金	1/4/2017	1,114,428,486.97	0.77780	混合資產基金 - 預設投資策略-核心累積基金	0.76985

資料來源：(i) 東亞信託，(ii) 積金局網站的《強積金基金平台》截止 2026 年 3 月 31 日資料

 表示該成分基金的開支比率高於行業平均水平

在東亞信託，我們定期審查計劃中成分基金的費用水平。我們評估的參數和標準包括但不限於：基金分類的市場費用水平比較、投資表現以確保費用合理性、基金選擇範圍、優質服務和其他增值服務。

3. 基金種類 - 檢視基金選擇及對投資經理的盡職調查

東亞信託會持續檢視本計畫現有的投資選擇，並每年對被委任的成分基金管理人（即東亞聯豐）進行盡職調查。對於投資於單一緊貼指數集體投資計劃的聯接成分基金，我們預期東亞聯豐對緊貼指數集體投資計劃管理人進行監督，並向董事會報告任何可能出現的違規行為。

我們對東亞聯豐進行定性及定量的盡職調查。在定性方面，東亞聯豐需要填寫年度盡職問卷，以便我們進一步分析——除了投資流程、風險管理和投資合規性等投資方面外，年度盡職調查還涵蓋成分基金管理的營運方面以及第三方參與情況（例如基金管理人、過戶代理人等）。在定量方面，東亞信託透過我們專有的監控機制檢視本計畫內成分基金的投資表現，以識別表現不佳的成分基金。

表五：基金經理投資表現的評估

成分基金名稱	成分基金的投資經理	投資工具	上一次對投資經理作盡職審查的年份	上一次檢討基礎投資選擇的年份
東亞（強積金）亞洲股票基金	東亞聯豐	兩個或以上核准匯集投資基金及/或緊貼指數集體投資計劃	2025	2025
東亞（強積金）均衡基金	東亞聯豐	兩個或以上核准匯集投資基金及/或緊貼指數集體投資計劃	2025	2025
東亞（強積金）保守基金	東亞聯豐	專屬帳戶包含可投資類別	2025	2025
東亞中國追蹤指數基金	東亞聯豐	單一緊貼指數集體投資計劃	2025	2025
東亞（強積金）歐洲股票基金	東亞聯豐	兩個或以上核准匯集投資基金及/或緊貼指數集體投資計劃	2025	2025

東亞（強積金）環球債券基金	東亞聯豐	兩個或以上核准匯集投資基金及/或緊貼指數集體投資計劃	2025	2025
東亞（強積金）大中華股票基金	東亞聯豐	兩個或以上核准匯集投資基金及/或緊貼指數集體投資計劃	2025	2025
東亞（強積金）環球股票基金	東亞聯豐	兩個或以上核准匯集投資基金及/或緊貼指數集體投資計劃	2025	2025
東亞（強積金）增長基金	東亞聯豐	兩個或以上核准匯集投資基金及/或緊貼指數集體投資計劃	2025	2025
東亞（強積金）香港股票基金	東亞聯豐	兩個或以上核准匯集投資基金及/或緊貼指數集體投資計劃	2025	2025
東亞香港追蹤指數基金	東亞聯豐	單一緊貼指數集體投資計劃	2025	2025
東亞（強積金）日本股票基金	東亞聯豐	兩個或以上核准匯集投資基金及/或緊貼指數集體投資計劃	2025	2025
東亞（強積金）北美股票基金	東亞聯豐	兩個或以上核准匯集投資基金及/或緊貼指數集體投資計劃	2025	2025
東亞（強積金）人民幣及港幣貨幣市場基金	東亞聯豐	專屬帳戶包含可投資類別	2025	2025
東亞（強積金）平穩基金	東亞聯豐	兩個或以上核准匯集投資基金及/或緊貼指數集體投資計劃	2025	2025
東亞（強積金）65歲後基金	東亞聯豐	單一核准匯集投資基金	2025	2025
東亞（強積金）核心累積基金	東亞聯豐	單一核准匯集投資基金	2025	2025

在東亞信託，我們根據市場變化和監管發展相應地持續檢視我們的成分基金系列。同時，我們也根據市場狀況，例如參考其他服務提供商推出的新基金，或積金局建議的主題性成分基金等，去檢視我們現有的基金類別。

此外，我們每年至少進行一次定期檢視，以評估計劃內的成分基金在基金數量、基金類型和投資風險水平方面的合適性和充足性，以維持我們在市場上的競爭力。

在本財政年度內沒有推出新的成分基金。

4. 緩解利益衝突

管理團隊有責任確保投資經理公司內部不存在利益衝突。作為關聯公司，本計劃中擔任投資經理的東亞聯豐運作為獨立機構，擁有自己的管治董事會和報告架構。雙方已簽署承諾書，以確保東亞信託和投資經理彼此獨立運作。

5. 予計劃成員的服務 - 成員體驗

投資於強積金需要長期承諾，包括成員在工作期間的累積階段以及退休後的取款階段。另一方面，這也是與僱主客戶之間的長期夥伴關係。因此，為僱主和僱員（成員）在這段長期旅程中提供卓越的服務至關重要。

我們定期審查積金局受託人服務比較平台提供的比較表，以確保我們保持高水平的服務質量。我們對成員的服務承諾可參照我們的東亞強積金網頁：

https://www.hkbea.com/pdf/tc/mpf/Service%20Pledge/Service%20Pledge_BEAT_tc.pdf

本計劃已於 2025 年 3 月起成功轉移至積金易平台。在計劃轉移至積金易平台後，我們進一步優化了東亞銀行的網頁並增設了積金易平台專頁，旨在加強與客戶在積金易相關資訊方面的溝通。此外，我們也舉辦了積金易線上研討會，向客戶講解過渡安排的詳情，以確保僱主及僱員能順利完成轉移程序。

雖然積金易平台已承接了既定的行政服務與支援工作，我們仍致力於確保客戶掌握瞬息萬變的投資環境資訊，從而作出明智的投資決策；同時我們繼續提供各項剩餘的行政服務、功能及客製化服務，以維繫與客戶的緊密關係。為計劃成員及僱主因應這些轉變，我們全年舉辦一系列涵蓋實體及線上形式的研討會。這些活動旨在剖析投資市場的最新趨勢、解讀強積金法規的最新動態，並提供優化退休儲蓄的策略建議。我們希望透過這些教育活動，讓成員掌握所需知識，從而做出穩健的財務決策。

我們網站上的投資天地是成員尋求有關市場趨勢和資產類別前景的詳細和最新資訊的重要資源。我們致力於不斷提升這一平台，確保其提供有價值的見解和分析。透過電子通訊及社交媒體作溝通渠道，定期更新和專家評論可幫助成員了解更廣泛的經濟格局及了解其對投資的影響。這種積極主動的方法幫助成員保持信息靈通並對投資組合進行策略調整。

社交媒體的使用日益普及，這已成為向客戶提供資訊的一種便捷且高效的途徑。因此，我們在過去的財政年度內採用了多種數字通訊管道，與客戶分享強積金的資訊。

除了協助計劃成員做出明智的投資決策外，我們亦了解他們在退休規劃方面的需要，這不僅包括投資教育，還包括保健及醫療關注。有見及此，我們擴闊了投資研討會的覆蓋範圍，為客戶提供醫療保健技巧和建議，以及實用的醫療資訊。

II. 可持續投資策略及實施進程

董事會承擔著關鍵責任，負責監督環境、社會和治理（ESG）因素融入計劃的投資和風險管理過程。這一監督包括指派明確的角色給管理層，以確保針對既定目標的進展能夠有效地報告。

建立健全的治理框架對於監控計劃投資經理對 ESG 風險的管理至關重要。在定期監控過程中，任何與 ESG 和管理相關的重大問題必須及時報告給東亞信託的董事兼行政總裁。這些問題隨後會在風險管理委員會上討論，以確定必要的糾正措施，以減輕潛在風險。

作為計劃的投資經理，東亞聯豐受到我們的管理團隊和董事會的密切監督。這種監督確保東亞聯豐在管理強積金基金時堅守其可持續投資實踐的承諾。東亞聯豐認為，可持續投資是其對客戶的信託義務中的一個重要組成部分。可持續投資的核心原則是將 ESG 因素融入投資決策，以實現長期更佳的風險調整回報。ESG 因素能顯著影響強積金基金的基礎投資，應與傳統財務指標一起評估，以提供對投資價值、風險和回報潛力的全面了解。

東亞聯豐已建立了一個由內部各業務部門的高層領導組成的 ESG 委員會。該委員會提供有關 ESG 相關事宜的戰略建議和領導，設定 ESG 目標，並審查高迫切性或非衍生的 ESG 相關風險。該 ESG 委員會每年至少兩次舉行工作會議。ESG 委員會的主席每半年一次向董事局提交報告，以確保所有 ESG 相關事宜於企業層面都得到充分的檢視。

ESG 委員會由 ESG 工作小組提供支持，該小組由來自各中央職能部門的專家組成，這些專家具備有關當前及新興 ESG 議題的專業知識。ESG 工作小組的職責包括（其中包括）：(i) 推動東亞聯豐內部 ESG 相關事務的發展；(ii) 協助 ESG 委員會履行其職能；以及 (iii) 評估並定期檢視 ESG 相關的風險管理工作，並就東亞聯豐的 ESG 相關政策提出建議。

東亞聯豐將 ESG 因素融入從投資流程到風險管理架構的各個環節。投資團隊致力於辨識與各項投資策略相關的實質 ESG 風險與議題，並充分考慮不同產業、地區及資產類別所涉及的風險與議題。基於 ESG 研究與盡責管理活動所獲得的資訊，將用於輔助投資經理進行投資決策，確保決策符合各項策略特定的投資目標、要求及 ESG 風險偏好。

在適用的情況下，會對投資組合的 ESG 質量進行檢視，並將其與相關基準的 ESG 評分進行比較。對於 ESG 評分顯著較低的投資組合，將進行審查並說明理由。此外，也會按月對投資組合的 ESG 風險狀況進行評估。

參考 Union Investment 的排除名單，東亞聯豐具備在初步篩選證券時識別投資組合相關風險的能力。此排除名單在以下方面具有重要作用：(i) 點出具有爭議性的企業及行業所帶來的潛在 ESG 風險，以及 (ii) 引起對最新 ESG 發展及議題的關注，值得進一步研究。當有充分證據支持重新評估某證券的排除狀態時，投資團隊將向 ESG 委員會提交建議，供其審閱。

此外，東亞聯豐進一步採用 Union Investment 的專屬研究平台——可持續投資研究資訊系統 (Sustainable Investment Research Information System，簡稱“SIRIS”)，該平台整合了 Union Investment 的內部研究與第三方資料供應商之資訊，可產出涵蓋廣泛的證券、公司和國家的專屬研究成果。SIRIS 以多維度評估企業的可持續性，包括：(i) 環境、(ii) 社會、(iii) 管治、(iv) 可持續發展目標及 (v) 爭議事項。

除了 SIRIS 外，東亞聯豐亦使用第三方的 ESG 資料庫編製與氣候相關的資訊披露。投資組合層級的氣候數據亦可整合作進一步評估及報告編製之用。

對於**股票投資組合**，股票投資團隊將 ESG 分析融入基本的股票研究中。分析師識別出可能影響公司商業模式和投資案例可持續性的最重要 ESG 問題，包括正面和負面兩方面。這一 ESG 分析是評估投資研究各個方面的重要組成部分，包括行業分析、管理質量評估和公司策略分析。了解公司如何處理 ESG 問題幫助分析師通過調整財務預測（如銷售、營運成本或估值模型）來進行公平價值分析，使用的指標包括加權平均資本成本、股本回報率、估值折扣/溢價和終值。

對於**固定收益投資組合**，固定收益投資團隊將 ESG 分析納入東亞聯豐的專有信用研究模型中。與公司和相關 ESG 因素的接觸對話可能因行業而異。團隊旨在了解公司目前的 ESG 狀況和 ESG 政策的未來規劃及其實施情況。對公司的 ESG 表現和承諾進行整體評估，參考來自 Union Investment、第三方提供者和團隊內部評估的 ESG 資訊。如有必要，會對東亞聯豐的專有信用研究模型中的財務預測進行調整。

對於主要涉及存款安排的**貨幣市場投資組合**，東亞聯豐認為香港的接受存款銀行大多是已經遵守香港交易所 ESG 披露要求的上市公司。

ESG 問題從自上而下的資產配置和自下而上的證券選擇兩個角度影響投資組合。東亞聯豐的投資委員會負責管理**多資產投資組合**，認識到在這兩種情境下考慮 ESG 因素的必要性。ESG 問題在投資委員會會議上進行討論，特別是在決定資產配置時，以增強投資策略的長期可持續性，同時實現客戶的期望投資結果。

東亞聯豐可能會將資產配置至由第三方管理的核准匯集投資基金 (APIF)，即由其他投資管理人外部管理的基金。此類外部配置所佔比例甚微，且東亞聯豐認為這些外部 APIF 管理人會依據《在強積金基金的投資及風險管理過程中採用可持續投資原則》行事，以確保具備足夠的 ESG 整合水平。此外，東亞聯豐亦會配置至緊貼指數集體投資計劃 (ITCIS)，並認為鑒於 ITCIS 採用指數追蹤模式，其 ESG 評分應與所追蹤指數的 ESG 評分相約。

董事會相信東亞聯豐在通過基礎核准匯集投資基金及/或核准緊貼指數集體投資計劃管理組成基金方面已經實現了足夠的 ESG 整合。董事會將繼續監控 ESG 風險，定期檢視投資經理的 ESG 整合策略，以確保持續與可持續發展目標和監管要求的一致性。

董事會認可

東亞銀行（信託）有限公司董事會特此確認並認可上述《東亞（強積金）集成信託計劃》的管治報告。